

诺威尔（天津）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对外担保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诺威尔（天津）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披露《对外担保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。

因公司2019年度人员变动较大，又恰逢董事会换届、董秘变更，新晋人员对工作熟悉程度不够，造成延误披露的情况，存在内部治理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的问题。经主办券商督导及沟通后，公司现补充披露，同时公司将在今后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，提升公司规范运营水平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，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诺威尔（天津）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30日